

怎样识别假发票

长顺 新海 保舜

(一)审查发票的有效性。从1993年1月1日起,全国统一更换套印“全国统一发票监制章”和加印底纹的新版发票,旧版发票一律停止使用。

(二)审查发票的笔迹。看发票台照、日期、品名、数量、单价、大小写金额的字迹、笔体、笔画的粗细、压痕是否一致。有无用药剂退色、用橡皮擦、小刀刮等涂改痕迹。

(三)审查发票的复写情况。看复字的字迹颜色是否相同。发票的正面和反面都应仔细看一看,本应一式多份复写的是否符合复写的实际情况。背面有无局部复写的痕迹。发票的第二联如不是复写的而是用钢笔或圆珠笔填写的,说明存在问题。

(四)审查发票的填写内容。看发票报销联的时间、台照、单价、数量、金额,是否填写齐全;看发票物品名

称是否具体、正确、清楚。如写——生产用品、办公用品、交电、百货、日杂、土产等不具体品名且金额较大的,不论付款是现金还是转帐,都可能存在问题。

(五)审查物品名称是否是发票开出单位的经销范围。如不是,显然存在问题。

(六)审查发票开出单位同发货单位、收款单位的名称是否相符。

(七)审查发票台照写的购货单位同实际收货单位、付款单位的名称是否相符。

(八)审查同一供货单位,特别是个体工商户,是否使用了不同单位的发票。

(九)审查发票号码。看同一个单位的发票,是否多次在单位报销,而其发票号码却顺序相联。

责任编辑 宋军玲

介绍一种自制进项税抵扣凭证

曹定兴

新税法实施后,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交税金等于销项税额减进项税额。在纳税申报中,进项税额凭增值税发票抵扣联抵扣,但如果企业存在自行收购免税农副产品及从运输部门取得运输发票的运费,按规定比例10%作进项税抵扣时便没有抵扣凭证,给企业的纳税申报和税务机关的工作带来一些不便。为此,特介绍一种自制进项税抵扣凭证如下:

自制进项税抵扣凭证

年 月

序号	凭证类别及编号	收购单或运费发票号码	购货(运费)金额	抵扣比例	抵扣金额
合计					

自制进项税抵扣凭证,原则上一张农副产品收购单(或运费发票)填制一张,特殊情况也可以多张收购单(或运费发票)合并填制一张,在纳税申报时与增值税发票抵扣联一起申报,并在税务机关核销后与增值税发票抵扣联一并装订成册并归档。

责任编辑 温彦君

